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陳錫雅
電話：037-559686
傳真：037-559979
電子信箱：cynthia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卓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務字第1110056551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學力檢測實施計畫（111D034853_111D2017238-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苗栗縣111年國民中小學學生學力檢測實施計畫1份，
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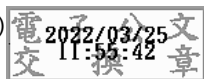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111年國民中小學學生學力檢測推動小組委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檢測實施計畫重要事項說明如下：
 - （一）檢測日期：111年6月7日（二）上午第二節至第四節，統一施測。
 - （二）檢測對象：本縣公私立國中小學3至8年級學生。
 - （三）檢測科目：國語文、英語文、數學，採答案卡劃記方式，電腦閱卷。
 - （四）檢測範圍：本學年度之應授課內容。
 - （五）請各校依前開實施計畫辦理及納入學校行事曆，並周知老師、學生及家長。
 - （六）旨案辦理事項請注意後續公文及本府教育處行政公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苗栗縣立興華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立苑裡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立大同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立三義

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國立卓蘭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苗栗縣全人實驗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